

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0月21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徐涛明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现场举手表决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共9名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共9名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于本董事会决议同日公告的《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

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 时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东楼 301 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安排向本公司股东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共 9 名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于本董事会决议同日公告的《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